**考评人员评价服务承诺书**

本人在此郑重承诺：

（一）本人提交的考评人员申报材料内容真实、来源合规合法。

（二）接受评价机构委派后，在评价过程中，认真执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及评价机构各项规章制度。

1.恪守职业道德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。

2.严格遵守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有关政策法规，认真执行评价机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有关规章制度。

3.严格执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要求和工作流程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评价结果真实有效。

4.认真履行考评人员的责任和义务，不徇私、不随意放宽标准条件及出现其他有碍公正评审的行为。

5.严格按照评价机构规定的考核方式、方法，依据评分标准，公平、公正地进行评判，认真填写考评工作记录，对评判结果负责。

6.严格遵守保密纪律，不对外泄露评价过程中有关被考核单位、参评人员、评价试卷、评价结果等任何评价信息。

7.严格执行回避制度。执行考评任务时，对有亲属、朋友和师生、师徒关系的参评人员，应向评价机构主动提出回避申请。

8.聘任期内，服从评价机构委派。未经评价机构委派，不得擅自参加其他评价机构考评工作。

连续3次无故不参加考评工作、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、违规参加其他机构考评活动、收取参评人员贿赂的，自愿接受评价机构取消考评资格的惩罚。

9.按要求参加评价机构组织的培训、考核，不定期学习，以及年度继续教育。未按期按时参加，自愿接受评价机构取消考评资格的惩罚。

如违反以上规定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